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4-025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2755170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兴达	股票代码	0028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岑	宫兰芳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布朗路 1 号银星智界一期 2 栋 16 楼证券部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布朗路 1 号银星智界一期 2 栋 16 楼证券部	
传真	0755-33687791	0755-33687791	
电话	0755-33687792	0755-33687792	
电子信箱	zqswdb@txdkj.com	zqswdb@txdkj.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 LCD、OLED 显示模组、光学摄像头模组及半导体先进封测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其中显示模组主要产品包括智能手机类、平板及笔记本电脑类、智能穿戴类及专业显示类；光学摄像头模组主要产品包括手机摄像头、平板及笔记本电脑摄像头、智能产品类（智能手表、视讯通话等）摄像头、感知类（扫地机器人等）摄像头、识别类（智能门锁、人脸识别等）摄像头，上述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NOTEBOOK、车载、无人机、智能家居等领域。

子公司赣州同兴达作为公司显示模组业务的载体，自 2017 年起不断投入优质资源，着力打造高端制造平台，现拥有智能手机类、智能穿戴类和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一体化生产线 40 余条，已成为行业标杆智慧化工厂。

子公司南昌精密作为公司光学摄像头模组业务的载体，自 2017 年 9 月投产以来，凭借内部精细化管理及精益求精的质量要求，得到了下游优质大客户的认可，主流产品由目前 8M 至 104M 的手机类高像素产品逐步扩充到笔记本电脑、平板至工控、智能家居等更多领域。

子公司南昌同兴达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作为公司车载摄像头模组业务的载体，经过 2023 年紧张有序的筹备及客户拓展，与 Sony、博世、地平线、德赛西威、大疆车载、海康车载等国际知名厂商展开深度合作，取得多家供应商资质及定点开发项目，2024 年将相继进入量产阶段。

子公司日月同芯设立于 2021 年 12 月，主要从事半导体先进封测业务，投建金流程金凸块制造（GoldBumping）+晶圆测试（CP）+玻璃覆晶封装（COG）及薄膜覆晶封装（COF）（一期）等完整封测制程，建成月产能 2 万片 12 寸全流程 GoldBump（金凸块）生产工厂，主要应用于显示驱动 IC（含 DDIC 和 TDDI），具体业务如下：

工艺制程	具体介绍	功能特点	应用领域/市场领域	完成相关封装后的产品图示
GoldBumping	电镀技术是指通过电解作用，在阴极表面镀上一层具有良好导电性、抗腐蚀性、耐磨性等特性的金属或合金的过程。在半导体封装领域，电镀技术主要用于在芯片表面形成金凸块（Bump）结构，以实现芯片与外部电路的电气连接。	在二维平面布线基础上，向三维空间的垂直方向发展，从而实现更高的集成密度、更小的信号延迟、更优的电性能表现。	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物联网、医疗电子、通信设备、消费电子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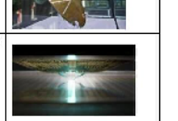
CP	晶圆测试，指利用探针台及测试机台，对每个晶粒进行电气特性测试，以确保只有合格的晶粒进入后续封装流程，避免把明显的坏品带入下一步工序。	在二维平面布线基础上，向三维空间的垂直方向发展，从而实现更高的集成密度、更小的信号延迟、更优的电性能表现。	广泛应用于各种需要进行电气性能测试的电子产品，涵盖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物联网、医疗电子、通信设备等领域。	
COG	玻璃覆晶封装技术，即将芯片直接键合到玻璃基板上，实现芯片与玻璃基板之间的电气连接和机械固定。此技术通过优化芯片与玻璃基板的接触面积，提高了连接的稳定性和可靠性，适用于高密度、小尺寸的显示屏幕和其他电子设备。	相较于传统的引线键合技术，COG技术能显著减小芯片尺寸，提高信号传输速度，并且在高频和高温环境下表现出更优异的性能。此外，COG技术还能减少组装过程中的步骤和材料，降低成本并提高生产效率。	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设备、物联网（IoT）设备等领域，特别是在需要紧凑设计和高可靠性的场合。	
COF	玻璃覆晶薄膜技术（COF）是一种将芯片直接键合到柔性印刷电路板（FPC）上，以实现高密度、高可靠性和小型化电子设备的技术。此技术通过在FPC上预先设计好电路图案，并将芯片精确地对准并固定在这些图案上，从而实现芯片与外部电路的电气连接。	相较于传统的引线键合技术，COF技术能显著减小芯片尺寸，提高信号传输速度，并且在高频和高温环境下表现出更优异的性能。此外，COF技术还能减少组装过程中的步骤和材料，降低成本并提高生产效率。	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设备、物联网（IoT）设备等领域，特别是在需要紧凑设计和高可靠性的场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8,330,361,892.95	7,345,031,124.09	13.41%	9,279,166,38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03,180,489.98	2,657,015,729.97	1.74%	2,765,895,146.7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8,514,028,612.44	8,418,763,622.18	1.13%	12,860,424,15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01,583.95	-40,180,716.05	219.46%	362,055,57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83,339.00	-217,133,522.01	109.85%	285,886,29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463,683.86	904,300,917.07	-60.47%	936,702,371.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200.00%	1.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200.00%	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	-1.46%	3.25%	14.2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90,493,552.72	2,070,748,551.48	2,375,317,067.88	2,477,469,44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532,312.95	74,829,321.05	7,460,447.36	30,244,12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304,808.34	64,449,904.50	4,473,051.95	32,765,19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653,109.36	585,383,579.91	-25,293,955.57	235,027,168.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9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5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锋	境内自然人	17.04%	55,800,072	55,770,072	不适用	0
钟小平	境内自然人	13.95%	45,700,800	45,700,000	不适用	0
刘青科	境内自然人	6.00%	19,65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民心高质量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00%	19,650,000	0	不适用	0
刘秋香	境内自然人	2.56%	8,376,800	0	不适用	0
李锋	境内自然人	1.44%	4,732,8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9%	4,564,073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2,086,969	0	不适用	0
曾泓斌	境内自然人	0.59%	1,932,900	0	不适用	0
# 王栋	境内自然人	0.57%	1,869,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万锋和李锋为夫妻关系，股东钟小平和刘秋香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栋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869,900 股，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未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刘青科	新增	0	0.00%	19,650,000	6.00%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民心高质量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19,650,000	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4,564,073	1.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086,969	0.64%
王栋	新增	0	0.00%	1,869,900	0.57%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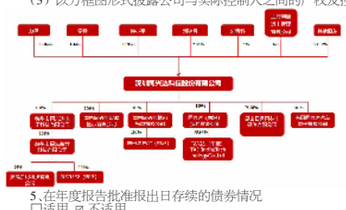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4-018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4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万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通过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均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董事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日的公司总股本 327,551,7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6,204,136.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均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1 票。公司关联董事万锋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前次募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的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万锋(董事长、总经理)、钟小平(副董事长)、隆晓燕(董事、副总经理)、李玉元(董事、副总经理)回避表决。

10.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独立董事卢绍锋、向锐、任达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万锋(董事长、总经理)、隆晓燕(副总经理、董事)、李玉元(董事、副总经理)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外汇收支规模不断增长，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有效防范外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业务，积极应对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专项评估的议案》

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 2023 年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独立性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

本议案独立董事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工作勤勉尽责，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出具的审计报告准确、真实、公允，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已整体将加入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此，公司同意拟聘请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4-026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8 日 9:15-15:00 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9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 2024 年 4 月 2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布朗路 1 号银星智界一期 2 号楼 16 层贵宾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8.01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的董事薪酬方案》	√
8.0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上述提案 7.00 为股东大会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手续，但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附上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8: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布朗路 1 号银星智界一期 2 号楼 16 层证券部

邮寄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布朗路 1 号银星智界一期 2 号楼 14 层，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18109，邮箱：zqswdb@txdkj.com(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岑、宫兰芳

电话：0755-33687792　　邮箱：zqswdb@txdkj.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布朗路 1 号银星智界一期 2 号楼 14 层前台。

2、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45”；投票简称为“TX 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表决票数：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使用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系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召开的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对这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8.01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的董事薪酬方案》	√			
8.0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进行指示，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3、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4-019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4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勇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定期报告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执行情况良好，运行正常。公司监事会在审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后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真实、客观和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